

应急预案编号：LTBS2024-01

预案版本序号：202401 第一次修订版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突发 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发布：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编制：江西南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四年九月



版本号：202401 第一次修订版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发布：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编制：江西南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公告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体系，确保污水厂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各项应急工作能够快速启动，高效有序，避免和最大限度地减轻突发环境事件对环境造成的危害，结合污水厂实际情况，制定了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现批准发布，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批准人：



2024年10月8日

前言

突发环境事件是指由于污染物排放或自然灾害、生产安全事故等因素，导致污染物或放射性物质等有毒有害物质进入水体、土壤等环境介质，突然造成或可能造成环境质量下降，危及公众身体健康和财产安全，或造成生态环境破坏，或造成重大社会影响，需要采取紧急措施予以应对的事件。突发环境事件具有发生突然、扩散迅速、危害范围广的特点，污染物没有固定的排放方式和排放途径，事件对环境可能造成严重污染和破坏，给人民的生命和财产造成重大损失。

为有效防范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及时、合理处置可能发生或突然发生的各类突发环境事件，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及正常生产、生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等法律要求和环境保护部门的有关规定，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根据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生产运行情况，制定了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主要包括环境风险源识别与风险评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组织体系与职责、应急能力建设、预警与信息报送、应急响应和措施、后期处置、保障措施等内容。重点加强对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生产过程中各个环节的日常管理和环境安全防范工作，严防各种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规范和强化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以预防发生为重点，逐步完善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处置及善后工作机制，建立防范有力、指挥有序、快速高效和统一协调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体系，以增强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科学性、实效性和可操作性。

该预案由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制定，由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批准发布并实施。

目 录

1 总则	1
1.1 编制目的	1
1.2 编制依据	1
1.3 适用范围	2
1.4 各级应急预案衔接	2
1.5 工作原则	2
2 公司基本情况	4
2.1 单位的基本情况	4
2.2 生产的基本情况	4
2.3 危险化学品的基本情况	5
2.4 周边环境状况及环境保护目标情况	6
3 环境风险源识别与风险评估	8
3.1 环境风险源识别	8
3.2 环境风险评估	8
4 应急组织体系与职责	10
4.1 指挥机构的组成	10
4.2 指挥机构的主要职责	11
5 应急能力建设	17
5.1 应急处置队伍	17
5.2 应急设施和物资	17
6 预警与信息报送	21
6.1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21
6.2 信息报告与处置	21
7 应急响应和措施	24
7.1 分级响应机制	24
7.2 现场应急措施	26

7.3 企业外部救援	28
7.4 人员紧急撤离和疏散	29
7.5 应急监测	29
7.6 应急终止	32
8 后期处置	35
8.1 现场恢复	35
8.2 环境恢复	35
8.3 善后赔偿	35
9 保障措施	37
9.1 通信与信息保障	37
9.2 应急队伍保障	37
9.3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37
9.4 经费及其他保障	38
10 应急培训和演练	39
10.1 培训	39
10.2 演练	40
11 奖惩	43
11.1 责任	43
11.2 奖励	43
11.3 惩罚	43
12 预案的评审、发布和更新	44
12.1 预案评审、备案	44
12.2 预案更新	44
13 预案的实施和生效的时间	46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环境风险保护目标分布图
-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及风险撤离图
- 附图 4 一图一牌三清单
- 附图 5 管网图
- 附图 6 物资分布图

附件：

- 附件 1 公司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名单及外部应急救援联系方式
- 附件 2 应急响应程序图
- 附件 3 危险废物合同
- 附件 4 提标改造环评批复
- 附件 5 演练照片
- 附件 6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表
- 附件 7 环境应急资源维护更新管理办法
- 附件 8 环境应急资源清单
- 附件 9 标准化文件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建立健全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机制，强化环境风险管理，科学有序高效应对突发环境事件，预防、预警突发性环境污染、破坏事件的发生，提高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将突发环境事件损失和社会危害降低到最低程度，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公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环境安全，保护环境，促进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特制定本预案。

1.2 编制依据

1.2.1 法律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实施）；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实施）；
- (5)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3 年 12 月 7 日实施）；
- (6)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 941-2018）2018-03-01）实施；

1.2.2 法规与规章

- (1)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
- (2)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
- (3)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 (4) 事故状态下水体污染的预防与控制技术要求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由于污染物排放或自然灾害、生产安全事故等因素，突然造成或可能造成环境质量下降，危及公众身体健康和财产安全，或造成生态环境破坏，或造成重大社会影响，需要采取紧急措施予以应对的事件，主要包括大气污染、水体污染、土壤污染等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

1.4 各级应急预案衔接

与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相衔接的预案为九江市相关政府部门及九江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当突发环境事件超出污水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能力时上报九江市人民政府、九江市生态环境局。应急预案衔接情况见图 1.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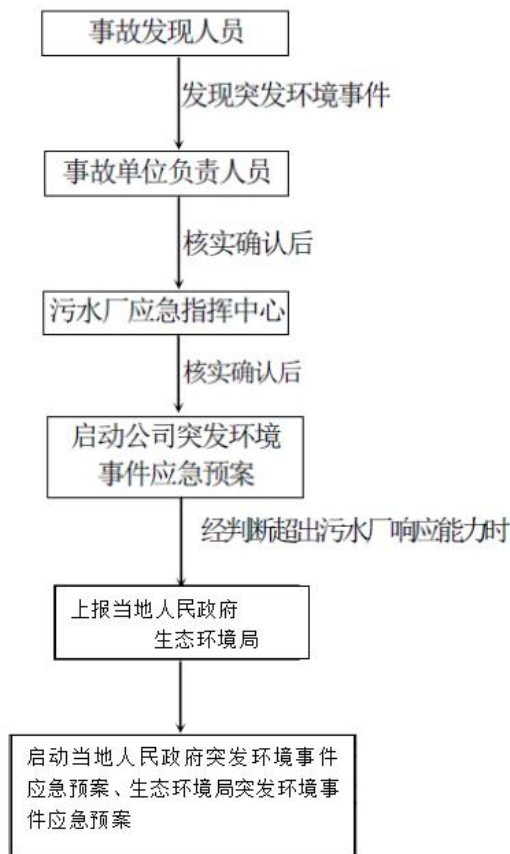


图 1.4-1 各级应急预案衔接示意图

1.5 工作原则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坚持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快速反应、科学处置，资源共享、保障有力，预防为主，防控结合；就近处置，防止扩散；汲取经验，坚持改进为原则，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提高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单位的基本情况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老鹤塘污水处理厂）位于九江市浔阳区滨江路南侧，由江西洪城环保有限公司运营、管理，厂址所在区域地势平坦，地理位置、周边环境较好，周边道路畅通，交通便利。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基本信息见表 2.1-1。

表 2.1-1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基本信息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单位名称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2	单位所在地	九江市浔阳区滨江路 919 号
3	中心坐标	东经： 116° 0' 1.08" ； 北纬： 29° 44' 8.14"
4	行业类别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5	企业规模	8 万吨/日
6	厂区面积	61 亩
7	隶属公司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2 生产的基本情况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主要收集九江市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规模为 8 万 m³/d。污水处理厂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消毒工艺以紫外线消毒为主，次氯酸钠（电解工业盐）消毒工艺为辅。除臭采用生物土壤滤池除臭。剩余污泥采用深度脱水处理后，降低含水率至 60%以下，外运焚烧；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污水厂进出水水质要求见表 2.2-1。

表 2.2-1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进出水水质要求 单位：mg/L

指标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TN	TP
进水水质	200	100	200	20	25	3.0
出水水质	≤50	≤10	≤10	≤5	≤15	≤0.5

2.2.1 主要原辅材料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涉及使用的原辅材料主要为絮凝剂 PAM(聚丙

烯酰胺)、PAC(聚合氯化铝)、工业盐等,主要原辅材料使用情况见表 2.2-2。

表 2.2-2 主要原辅材料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状态	储存方式	包装规格	储存地点	最大储存量	是否为环境风险物质
1	PAM	固态	桶装	25kg	储药间	2t	否
2	PAC	固态	桶装	25kg	储药间	2t	否
3	工业盐	固态	袋装	50kg	消毒间	20t	否

2.2.2 生产工艺流程

采用 A/O 生物处理+膜生物反应器 (MBR) 工艺;污水消毒工艺以紫外线消毒为主,纳米催化电解 (NCE) 技术为辅;细格栅沉砂池+高效沉淀池作为合流污水预处理。纳米催化电解 (NCE) 技术即为电解法次氯酸钠消毒工艺的改进工艺。两者均采用电解工业盐采用强氧化剂进行消毒。但由于纳米催化电解 (NCE) 技术充分利用了电解工业盐初期产生的自由基 $\cdot\text{Cl}$ 、 $\cdot\text{H}$ 、 $\cdot\text{OH}$ 的强氧化性,比常规的电 解法次氯酸钠工艺有更快更强的消毒能力,同时过剩的自由基 $\cdot\text{Cl}$ 、 $\cdot\text{H}$ 、 $\cdot\text{OH}$ 将继续合成次氯酸钠对污水进行持续消毒。

本污水处理厂生产工艺流程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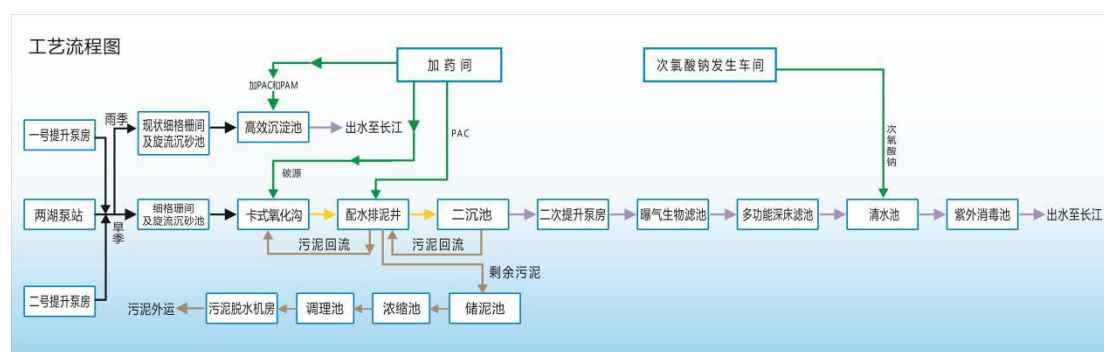


图 2.2-1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工艺流程图

2.3 危险化学品的基本情况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实验室内涉及的危险化学品主要包括硫酸等。危险化学品情况见表 2.3-1。

表 2.3-1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使用量	最大储存量	储存方式	运输方式	备注
1	硫酸	32669ML	22176.5ML	瓶装	汽运	化验室 水质检测用
2	盐酸	668.7ML	899.4ML	瓶装	汽运	化验室 水质检测用

通过比对《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进行重大危险源辨识，得出 $\Sigma q_n/Q_n=3.2 \times 10^{-6} < 1$ ，厂区不构成重大危险源，无重要环境风险单元。

2.4 周边环境状况及环境保护目标情况

污水厂周边环境目标情况见表 2.4-1。

表 2.4-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方位	距离厂界 (m)	规模大小 (人)	环境功能
环境空气	白水湖安置房	东	紧邻	约 384 户, 1767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
	信华城市花园	西、南	20	约 2116 户, 9734 人	
	九江豪庭	北	70	约 384 户, 1767 人	
	锁江楼生活基地	东北	66	约 500 户, 2300 人	
	御江一品	东	50	约 1907 户, 8772 人	
	满庭春	东南	110	约 1900 户, 8740 人	
水环境	长江	北	320	大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

					2) 中的III类标准。
声环境	白水湖安置房	东	紧邻	约 384 户, 1767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
	信华城市花园	西、南	20	约 2116 户, 9734 人	
	九江豪庭	北	70	约 384 户, 1767 人	
	锁江楼生活基地	东北	66	约 500 户, 2300 人	
	御江一品	东	50	约 1907 户, 8772 人	
	满庭春	东南	110	约 1900 户, 8740 人	

3 环境风险源识别与风险评估

3.1 环境风险源识别

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在生产环节过程中涉及次氯酸钠等危险物质,同时考虑到公司外排口下游水体的敏感性,本次将超标污水作为环境风险物质。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环境风险物质情况见表 3.1-1。

表 3.1-1 环境风险物质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境风险物质名称	状态	储存方式	数量	最大储存量	临界量(t)	是否为重大危险源
1	超标污水	液态	--	--	8 万 t/d	--	否
2	次氯酸钠 (0.56%)	液态	桶装	--	80t	5	否

备注:环境风险物质识别参考《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附录 B 中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清单,同时考虑到污水厂外排口下游水体的敏感性,本次将超标污水作为环境风险物质;重大危险源判定参考《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中有关规定。

3.2 环境风险评估

次氯酸钠属腐蚀品,本体不燃,可致人体灼伤,具有致敏性。经常用手接触本品的工人,手掌大量出汗,指甲变薄,毛发脱落。本品有致敏作用。本品与盐酸混合放出的氯气有可能引起中毒。受高热分解产生有毒的腐蚀性烟气。具有腐蚀性。

超标污水主要影响外环境地表水及地下水,可能造成地表水和地下水污染。

根据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生产、使用及贮存过程中环境风险物质的品种、数量、危险性质以及可能引起环境风险事故的特点,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环境风险源风险评估结果见表 3.2-1。

表 3.2-1 环境风险评估结果一览表

序号	潜在风险源	事件情景	事件原因	产生污染物	危害对象	波及范围
1	次氯酸钠	泄漏	①加药管破损 ②加药罐破损	腐蚀性气体、液体	地表水、环境空气、土壤	消毒间
2	污水处理池	泄漏、污水超标排放、污水事故排放	①阀门失灵，设备故障或防渗层受损等； ②停电； ③污水处理运行不稳定； ④自然灾害、极端天气、不利气象条件等	超标污水	地表水、地下水、土壤	厂区、长江
3	废气处理设施	失效	废气系统设施故障或失效，导致恶臭气体硫化氢、氨气等未经过处理超标排放	硫化氢、氨气	环境空气	厂区、厂区周边、下风向居民

4 应急组织体系与职责

为应对突发环境事件，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成立应急指挥中心，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成立现场应急指挥部，并建立应急组织机构和应急救援组，包括抢修救援组、警戒疏散组、后勤保障组、环境监测组以及专家组，对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处置、救援等进行统一指挥协调。

4.1 指挥机构的组成

4.1.1 应急救援组织体系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设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中心，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成立现场应急指挥部。应急救援体系见图 4.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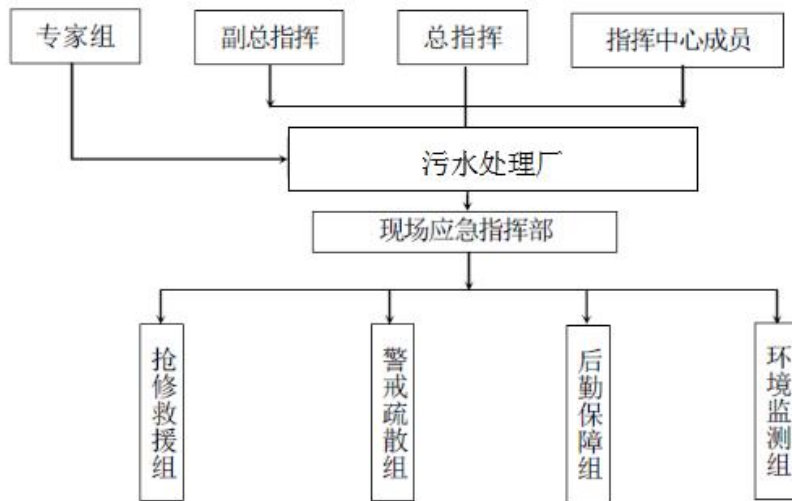


图 4.1-1 应急救援体系图

4.1.1 应急指挥机构组成

(1) 应急指挥中心

公司应急指挥中心由总指挥、副总指挥、指挥中心成员组成。具体组成如下：

总指挥：片区部长

副总指挥：厂长

指挥中心成员：生产部长、机修班长、运行班长、综合部长、化验班长、脱

泥班长

(2)应急办公室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应急指挥中心设立环境应急工作日常办事机构，设在中控室，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24 小时负责人为厂长，值班电话为 18370260009。

(3)现场应急指挥部

总指挥：厂长

副总指挥：生产部长

成员：各应急救援小组组长

(4)各应急救援组

①抢修救援组

组长：生产部长

副组长：机修班长、脱泥班长

成员：生产部成员、检修组成员、脱泥组成员

②警戒疏散组

组长：综合部长

组员：综合部成员

③后勤保障组

组长：运行班长

组员：运行部成员

④环境监测组

组长：化验班长

组员：化验室成员

4.2 指挥机构的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当地政府、上级主管部门关于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的方针、政策及有关规定；

(2)组织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3)组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队伍；

(4)负责应急防范设施(备)的建设,以及应急处置物资,特别是处理泄漏物、消解和吸收污染物的物资储备;

(5)检查、督促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措施和应急处置的各项准备工作,督促、协助有关部门及时消除有毒有害介质的跑、冒、滴、漏;

(6)负责组织预案的审批与更新;

(7)批准应急处置的启动和终止;

(8)确定现场指挥人员;

(9)协调事故现场有关工作;

(10)负责人员、资源配置和应急队伍的调动;

(11)及时向上级报告突发环境事件的具体情况,必要时向有关单位发出增援请求,并向周边单位通报相关情况;

(12)接受上级应急指挥部门或政府的指令和调动,协助事故处理。配合政府部门对环境进行恢复、事故调查、经验教训总结;

(13)负责保护事故现场及相关数据;

(14)有计划地组织实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的培训和应急预案的演习,负责对员工进行应急知识和基本防护方法的培训。

4.2.1 应急指挥中心职责

4.2.1.1 总指挥职责

总指挥在接到事件发生报警后,决定启动环境应急预案,由应急指挥中心通知应急救援的相关部门做好应急准备,并负责应急救援的统一指挥。根据事件发生、发展的情况决定是否请求上级应急指挥机构给予支援。具体包括:

(1)启动应急预案和决定响应终止。

(2)分析紧急状态和确定相应报警级别。

(3)负责组织应急救援预案的实施工作。

(4)评估紧急状态,升降报警级别。

(5)与企业外部应急响应部门、人员、组织和机构进行联络。

(6)决定通报外部机构。

(7)决定请求外部援助。

(8)决定从企业或其它部门撤离。

(9)在向九江市申请应急救援时，负责向九江市人民政府和九江市生态环境局报告和接受指令。

4.2.1.2 副总指挥职责

(1)协助总指挥工作，主抓现场应急指挥部，做好应急管理日常工作。

(2)总指挥不在抢险救援现场或受总指挥委托时担任总指挥，履行总指挥职责，全权负责应急救援工作。

4.2.1.3 应急指挥中心职责

(1)根据应急指挥中心领导指令下达预警和预警解除指令。

(2)在事件发生时，根据总指挥指令，批准本预案的启动与终止，协调事件现场有关工作。

(3)对事故现场的应急救援活动采取统一部署，并对应急救援工作中重大事项进行决策。

(4)负责应急状态下请求外部救援力量的决策。

(5)负责人员、资源配置、应急队伍的调动，确定现场指挥部成员名单，成立现场指挥部。

(6)协调事故现场有关工作，确定事故状态下各级人员的职责，事故信息的上报工作。

(7)向上级部门报告事故情况，并落实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重要指示。

(8)接受当地政府的指令和调动，协助事件的处理。

(9)审查应急工作的考核结果。

(10)现场应急工作总结。

(11)负责接警及救援行动中的信息收集和内部信息传递，分析判断各类事故引发环境风险危害的可能性和严重性，以便作出是否启动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急响应级别的决策。

(12)负责信息上报工作。

(13)负责现场及相关数据搜集整理，及时全面准确地掌握事件状况。

(14)跟踪了解突发环境事件及处置情况，及时向应急指挥中心领导汇报、请示并落实指令。

4.2.2 应急办公室职责

(1)负责接警及救援行动中的信息收集和内部信息传递，分析判断各类事故引发环境污染危害的可能性和严重性，以便公司应急指挥中心作出决策。

(2)掌握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情况，及时向应急指挥中心总指挥、副总指挥汇报。

(3)按照应急指挥中心指令，及时将相关命令信息通知现场应急指挥部和各工作小组。

(4)负责指挥相关应急救援小组配备必要的应急保障物资、装备设施。

(5)负责督查应急保障物资、装备设施，确保完好状态。

(6)组织制订事故应急救援预案，负责组织预案的外部评估、备案与更新，并定期组织演练。

(7)负责应急救援培训与审批应急救援演练方案。

(8)建立并管理应急救援的信息资料、档案，包括：

a.救援物资数据库：应急救援物质和设备名称、数量、型号大小、存放地点、负责人及调动方式；

b.保留公司员工名单，制定人员详细分布图；

c.建立与维护应急救援队伍各小组负责人和成员的联系方式；

d.掌握外来人员如承包商和参观者等情况，督促门卫执行进入登记制度；

e.建立与维护政府部门和应急服务机构的地址和联系方式(包括和本公司附近的有关应急救援部门，如：医院、安全、环保部门等)；

f.专家组的相关信息。

4.2.3 现场应急指挥部职责

(1)按照应急指挥中心指令，负责现场应急指挥工作。

(2)收集现场信息，核实现场情况，及时向应急指挥中心报告。

(3)负责调配现场应急资源。

(4)必要时，提出现场增援、人员疏散、向政府求援等建议并及时报告应急指挥中心。

(5)参与突发环境事件的调查处理工作。

(6)当地方环保、医疗救护等其他应急救援机构到达后，可作为现场联合指挥部的成员，当联合指挥部成员在某个问题上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由负责应急的联合指挥成员代表作出最后决策。上级部门领导到达现场成立现场指挥部时，主动移交指挥权，并做好信息、物资等支持。

4.2.4 应急救援组职责

4.2.4.1 抢修救援组职责

(1)接到抢修救援通知后，由组长牵头召集队伍，佩戴个人防护用品，第一时间赶赴现场，了解事故现场情况；

(2)参与生产和工艺方面应急救援处理方案的制定；

(3)根据应急指挥中心确定的抢险方案，立即组织现场救援；

(4)根据应急指挥中心下达的指令，迅速抢修设备、管道，及时堵漏，控制事故以防扩大；

(5)转移或采取措施保护现场危险物资、重要设备设施等；

(6)指挥、协调事故装置和相关装置以及环保设施的应急处理；

(7)及时向现场指挥部汇报本组应急处置情况；

(8)负责组织突发环境事件处置后的生产恢复；

(9)负责应急指挥中心交办的其它任务；

(10)有计划地开展预案演习，熟悉救援预案与程序，加强人员间的配合，进行封、围、堵等抢救措施的训练和实战演习，提高抢险救灾能力。

4.2.4.2 警戒疏散组职责

(1)接到抢险指令后，佩戴好个人防护用品，由组长牵头召集队伍迅速奔赴现场，并迅速组织事故发生地或险情威胁区域的人员撤离出危险区域；

(2)根据应急指挥中心确定事故影响范围，封锁事故现场和危险区域，设置警示标识，并布置岗哨，加强警戒，巡逻检查，严禁与救援无关人员进入危险区域；

(3)维护道路交通秩序，指挥抢救车辆行驶路线，引导外来救援力量进入事故现场；

(4)配合有关部门组织厂内人员疏散到上游或上风向集合地点。

4.2.4.3 后勤保障组职责

- (1)接到报警后，准备抢险抢救物资及设备工具；
- (2)根据生产班组事故部位的管线、法兰、阀门、设备等型号及几何尺寸，对照库存储备，及时准确地提供备件；
- (3)根据事故的严重程度，及时向外部门联系，调动物资等；
- (4)负责保证事故现场救援设备、用水、用电等供应。

4.2.4.4 环境监测组职责

- (1)事故发生后，协助环境监测站对事故区域大气、地表水中污染物浓度进行监测，确定污染物的浓度、成分及流量，处置过程中要及时提供上述监测数据。
- (2)检查环保应急处置措施的落实及周围环境状况，对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实时评估，并及时向现场应急指挥部汇报，确定有效防治环境污染的对策。
- (3)做好对受污染的设施、设备或场所的善后环境修复处理工作。
- (4)做好材料的收集工作和调查工作。
- (5)负责应急指挥中心交办的其它任务。

4.2.4.5 专家组

建立环境应急专家库，根据事件性质组成应急专家组指导应急工作。专家组专家根据本公司基础资料和事故实际情况，迅速对事件信息进行分析、评估，提出应急处置方案建议，供应急指挥中心决策参考。根据事件进展情况和形势动态，提出相应的对策和意见；对突发性环境事件的危害范围、发展趋势作出科学预测，为环境应急领导机构的决策和指挥提供科学依据；参与污染程度、危害范围、事件等级的判定，对环境风险及污染区域的隔离与解禁、人员撤离与返回等重大防护措施的决策提供技术依据；指导各应急小组进行应急处理与处置；指导环境应急工作的评价，进行事件的中长期环境影响评估。

4.2.4.6 事故单位

- (1)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立即按照环境应急预案进行处理，防止事态扩大，并按照报告程序和内容向应急指挥中心报告情况。
- (2)按照现场指挥部指令做好相应应急准备。
- (3)实施事故处理后的生产恢复工作。

5 应急能力建设

5.1 应急处置队伍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设立了应急指挥中心，事故现场设立现场应急指挥部。应急指挥中心由技术专家组、现场应急指挥部、应急救援小组组成。涉及多个生产设施或影响重大的事故，由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应急指挥中心负责应急救援协调指挥工作，组织有关部门成立现场指挥部。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通过日常针对性地开展应急防治与救灾演练，提高其应对突发事件的素质和能力。抢险救援组配备专业堵漏技能工人，负责维护抢修工作。同时充分利用社会应急资源，提供应急期间的抢险抢修、物资供应、医疗卫生、治安保卫、交通维护和运输等应急力量的保障。

5.2 应急设施和物资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根据自身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的需要和特点，储备有关物资和装备，统一管理、登记应急物资和装备的类型、数量、性能和存放位置，建立完善的保障措施。当突发环境事件超出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应急能力时，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应急指挥中心可向九江市人民政府、九江市生态环境局等部门申请救援。

5.2.1 应急救援物资装备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现有应急救援物资装备情况见表 5.2-1。

表 5.2-1 应急救援物资装备一览表

序号	类型	装 备	数量	存放位置	负责人	联系方式
1	监控设备	枪型摄像头	50	厂区	杨自力	13507028124
2		球型摄像头	27	厂区		
3		报警器	58	厂区		
4	救援防护设备	安全帽	27 顶	个人持有		
5		救生衣	27 件	个人持有		
6		安全带	4 套	机修车间		

7		救生圈	40 个	厂区		
8		消防水带	5 卷	厂区		
9		防毒面具	5 个	厂区		
10		水枪	5 个	厂区		
11		消防站	1 个	办公楼		
12		护目镜面罩	5 个	化验班		
13		安全绳	4 根	办公楼		
14		救生绳	8 卷	机修车间		
15		急救箱	1 个	办公楼微型消防站		
16		消防沙（桶）	6 桶	配电间		
17		便携式医用供氧器	1 套	办公楼微型消防站		
18		雨衣	27 件	个人持有		
19		雨鞋	27 双	个人持有		
20		气体检测仪	2 套	机修间、办公楼微型消防站		
21	抢险堵漏物资	防汛沙	10 吨	厂区	占迎梅	13755282594
22		铁锹	5 把	机修、运行		
23		对讲机	5 个	机修、运行		
24		头灯	4 个	机修、运行		
25		担架	1 个	办公楼微型消防站		
25		斗车	5 辆	厂区		
26		警戒带	2 卷	机修		
27		警戒桩	8 个	厂区		
28		救援三脚架	1 套	办公楼微型消防站		

5.2.2 环境监测设备

超出自身环境监测能力时，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应急指挥中心上报九江市人民政府，由政府协调九江市环境监测站实施监测。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

有限公司环境监测设备情况见表 5.2-2。

表 5.2-2 环境监测设备一览表

序号	器材名称	数量(台/套)	型号	负责人	联系方式
1	生化培养箱	1	SPX-150B-Z	胡梦懿	18770256527
2	101AS-1 型数显不锈钢电热鼓风干燥箱	1	101AS-1 型 11146		
3	101 型电热鼓风干燥箱	1	101-1ES 型		
4	干燥箱	1	blue pard		
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1	AE1407034		
6	电子天平	1	FA2104/PX224ZH/E		
7	生物显微镜	1	BK5000		
8	箱式电阻炉	1	北京市永光明医疗仪器有限公司		
9	箱式电阻炉	1	SX2-5-12 沈阳市节能电炉厂		
10	电阻炉温度控制器	1	SX2-5-12 沈阳市节能电炉厂 I		
11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1	LDZX-30L-I		
12	电热鼓风干燥箱	1	DHC-9070A		
13	旋片式真空泵	1	2XZ-1		
14	PH 计	1	PHS-25		
15	电热恒温培养箱	1	DNP-9272		
16	磁力加热搅拌器	1	Jan-79		
17	除湿机	1			
18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1	LDZX-30KBS		
19	超纯水机	1	天津市蓝水晶净化制冷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20	电冰箱（75-151 升）	1	BCD-226 (KK23V41TI)		
21	冷藏冷冻箱	1	BC-91		
22	增氧机	1	YLD-602		
23	精密防水型便携式多 参数水质分析仪	1	AQ4000		
24	COD 消解器	1	COD165		
25	电子水分测定仪	1	SX (Z) 000102		
26	电子万用炉	1	DL-1		
27	智能消解仪（加热器）	1	6B-6C 型		
28	通风柜	1	FUME HOOD		
29	艾柯实验室超纯水机	1	KNSY11177		

6 预警与信息报送

6.1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1)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环境应急工作日常办事机构设在中控室，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24 小时负责人为厂长，值班电话为 18370260009。

(2)污水厂应急指挥中心成员手机 24 小时开机，发生紧急情况时可通过手机联系、传递有关应急信息和命令。

(3)厂区污水进、出水口设置了自动在线监测系统，可实时监控进出水水质情况。

6.2 信息报告与处置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责任人或负有监管责任的人员发现突发环境事件后，立即采取应对措施，并立即向污水厂应急指挥中心报告，同时组织现场调查。

污水厂应急指挥中心接到突发环境事件报告后，立即组织开展应急救援，同时根据现场事态发展情况，决定是否向周边企业请求支援，若超出企业应急救援能力时，立即向九江市人民政府、九江市生态环境局报告。

6.2.1 信息上报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后，启动 I 级应急响应级别的，污水厂应急指挥中心及时向九江市人民政府、九江市生态环境局报告，若涉及安全生产事故导致的突发环境事件，及时上报九江市应急管理局。

突发环境事件的信息报告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三类。

(1)初报

初报是发现或者得知突发环境事件后首次上报。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应急指挥中心在发现或者得知突发环境事件信息后，立即进行核实，对突发环境事件的性质和类别做出初步认定。

初报可采用电话直接报告，主要包括：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时间、地点、信息来源、事件起因和性质、基本过程、主要污染物和数量、监测数据、人员受

害情况等环境敏感点受影响情况、事件发展趋势、处置情况、拟采取的措施以及下一步工作建议等初步情况，并提供可能受到突发环境事件影响的环境敏感点的分布示意图。

(2)续报

续报在查清突发环境事件有关基本情况后随时上报。续报可通过网络或书面报告，视突发环境事件进展情况可一次或多次报告。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突发环境事件有关确切数据、发生的原因、过程、进展情况、危害程度及采取的应急措施、措施效果等基本情况。

突发环境事件处置过程中事件级别发生变化的，当按照变化后的级别报告信息。

(3)处理结果报告

处理结果报告在突发环境事件处理完毕后上报。处理结果报告采用书面报告，处理结果报告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突发环境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事件潜在或间接的危害及损失、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参加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出具有关危害与损失的证明文件、责任追究等详细情况。处理结果报告在突发环境事件处理完毕后立即报送。

6.2.2 信息搜集与发布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为了让社会了解客观事实真相，防止不利于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和社会安定的谣言和信息产生、流传，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立即开展信息搜集工作，并及时向九江市人民政府、九江市生态环境局报告，由政府有关部门发布准确信息。

6.2.3 疏散通报

依据发生事件的场所，设施及周围情况、污染事件的性质和危害程度，当时的风向等气象情况确定撤离路线，进行疏散通报。

现场指挥人员，根据事件可能扩大的范围和当时气象条件，抢救进展情况及预计延展趋势，综合分析判断，及时通报可能受影响的人员进行撤离，防止出现恐慌或引发次生事件。

根据污染事件的危害特性和事件的涉及或影响范围,由总指挥决定是否需要向周边地区发布信息,并与政府有关部门联系,如果政府部门决定对周边区域的单位,居民进行疏散时,立即组织广播车辆和专业人员协助公安及其他政府有关部门的人员进行动员和疏导,使周边区域的人员安全疏散。

6.2.4 通报内容

电话通知内容必须清楚、简明。注意内容包括:

- (1) 通报人姓名
- (2) 污染事件发生时间、地点、类型
- (3) 意外状况描述
- (4) 事件报告
- (5) 处置措施
- (6) 其他事项

7 应急响应和措施

7.1 分级响应机制

根据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分级标准按照突发事件严重性和紧急程度，可分为特别重大环境事件(I级)、重大环境事件(II级)、较大环境事件(III级)、一般环境事件(IV级)，具体分级标准见表 7.1-1。

表 7.1-1 突发环境事件分级标准

事件级别	判定标准
特别重大环境事件 (I级)	1.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 30 人以上死亡或 100 人以上中毒或重伤的; 2.因环境污染疏散、转移人员 5 万人以上的; 3.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1 亿元以上的; 4.因环境污染造成区域生态功能丧失或该区域国家重点保护物种灭绝的; 5.因环境污染造成设区的市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中断的; 6. I、II 类放射源丢失、被盗、失控并造成大范围严重辐射污染后果的;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失控导致 3 人以上急性死亡的;放射性物质泄漏,造成大范围辐射污染后果的; 7.造成重大跨国境影响的境内突发环境事件。
重大环境事件 (II级)	1.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 10 人以上 30 人以下死亡或 50 人以上 100 人以下中毒或重伤的; 2.因环境污染疏散、转移人员 1 万人以上 5 万人以下的; 3.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2000 万元以上 1 亿元以下的; 4.因环境污染造成区域生态功能部分丧失或该区域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种群大批死亡的; 5.因环境污染造成县级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中断的; 6. I、II 类放射源丢失、被盗的;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失控导致 3 人以下急性死亡或者 10 人以上急性重度放射病、局部器官残疾的;放射性物质泄漏,造成较大范围辐射污染后果的; 7.造成跨省级行政区域影响的突发环境事件。
较大环境事件 (III级)	1.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 3 人以上 10 人以下死亡或 10 人以上 50 人以下中毒或重伤的; 2.因环境污染疏散、转移人员 5000 人以上 1 万人以下的; 3.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500 万元以上 2000 万元以下的; 4.因环境污染造成国家重点保护的动植物物种受到破坏的; 5.因环境污染造成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中断的; 6. III 类放射源丢失、被盗的;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失控导致 10 人以下急性重度放射病、局部器官残疾的;放射性物质泄漏,造成小范围辐射污染后果的; 7.造成跨设区的市级行政区域影响的突发环境事件。

事件级别	判定标准
一般环境事件 (IV级)	1.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3人以下死亡或10人以下中毒或重伤的; 2.因环境污染疏散、转移人员5000人以下的; 3.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500万元以下的; 4.因环境污染造成跨县级行政区域纠纷,引起一般性群体影响的; 5.IV、V类放射源丢失、被盗的;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失控导致人员受到超过年剂量限值的照射的;放射性物质泄漏,造成厂区内或设施内局部辐射污染后果的;铀矿冶、伴生矿超标排放,造成环境辐射污染后果的; 6.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尚未达到较大突发环境事件级别的。

根据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风机原则,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为一般环境事件。

同时,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按照厂区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的严重性、紧急程度、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及可控性,将自身突发环境事件分为三级:
 ① I级响应级别——超出公司的范围,可能造成厂区及周边范围影响的突发环境事件;
 ② II级响应级别——超出班组的范围,可能造成厂区范围影响的突发环境事件;
 ③ III级响应级别——事故班组影响范围内的突发环境事件。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等级启动条件见表 7.1-2。

表 7.1-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等级启动条件一览表

响应级别	响应主体	启动条件
I级	九江市人民政府、九江市生态环境局	污水处理装置故障、停电等引起超标污水较长时间排放,进入周边河流,可能危及周边环境安全
II级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①污水输送管道破裂、污水处理效率降低等引起污水超标排放,但未污染到周边河流、土壤、地下水,公司可控; ②次氯酸钠等危险化学品因人误操作等导致泄漏,可能造成泄漏区域内环境危害或人员损伤; ③除臭系统异常; 以上事件发生后经研判厂区可控,可能危及厂区范围内环境安全或公众安全
III级	事故班组	①污水处理装置故障,事故班组人员及时修复,未对出水水质产生影响; ②实验室危化品以及次氯酸钠小剂量泄漏,未造成泄漏区域环境危害或人员损伤; 以上事件发生后班组可控,可能危及事故工段内环境安全或公众安

		全。
--	--	----

当启动 I 级响应时，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应急指挥中心在 10 分钟内向九江市人民政府和九江市生态环境局报告。

污水厂应急响应分级流程见图 7.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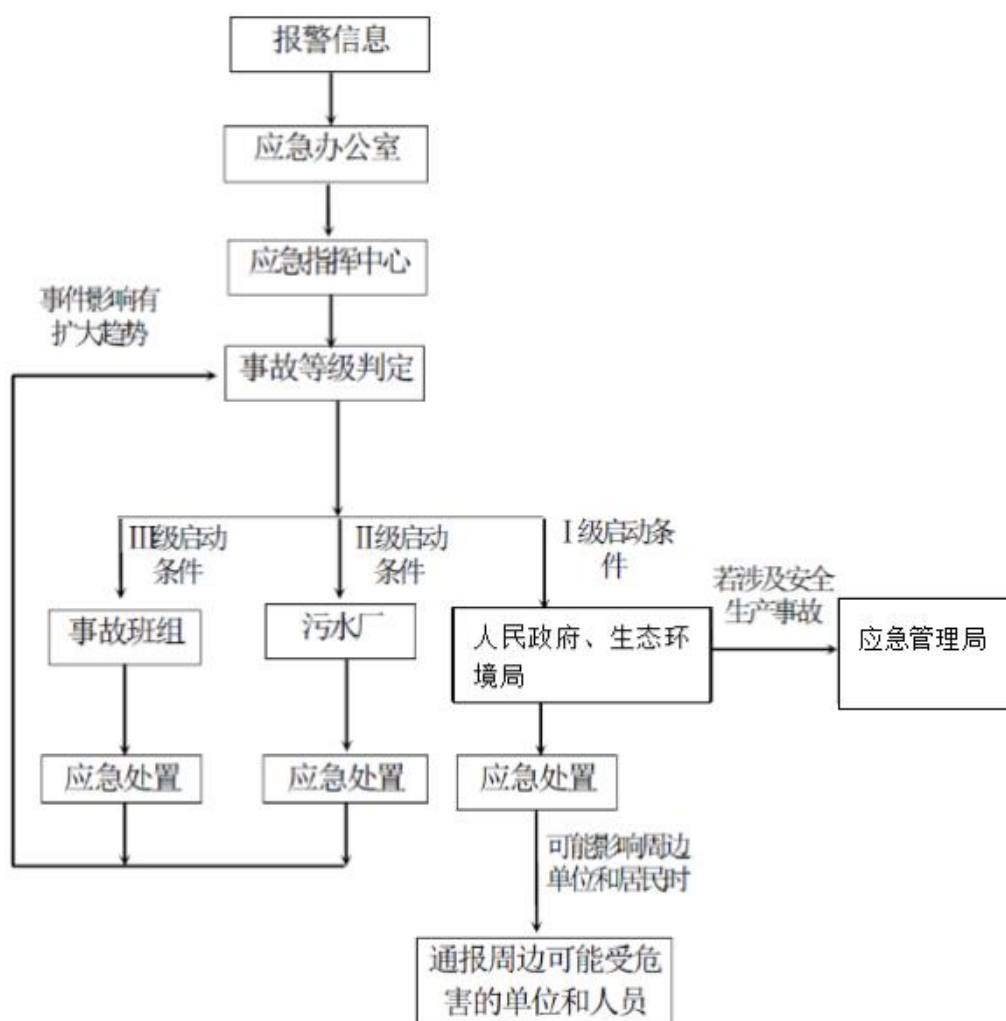


图 7.1-1 应急响应分级流程图

7.2 现场应急措施

7.2.1 次氯酸钠泄漏环境风险处置措施

(1)次氯酸钠泄漏源的控制

①断源

现场救援人员佩戴个人防护用品切断泄露源点。

②堵漏

针对不同泄漏的储罐等情况进行堵漏，具体的堵漏方法见表 7.2-1。

表 7.2-1 次氯酸钠泄漏源的堵漏方法

泄漏形式		堵漏方法
加药罐	砂眼	使用螺丝加粘合剂旋进泄漏孔堵漏
	缝隙	使用外封式堵漏袋、封堵套管、堵漏夹具堵漏
加药罐	破碎	中和后转移至另一个干净的桶内等待专业人员处理

(2)现场处置方法

小剂量泄漏时，救援人员佩戴个人防护用品，采用砂土等进行吸附、中和。

大量泄漏时，立即向指挥中心报告，并及时设立警戒线。然后救援人员佩戴个人防护用品，将泄漏次氯酸钠通过耐酸输转泵收集至收容桶内，对无法收集的次氯酸钠，采用砂土等进行吸附中和，并将收集的废物送至具有专业危险废物处理机构进行处理。

7.2.2 地表水环境风险处置措施

①泄漏

若公司某条输送管道发生破裂，污水可能泄漏至厂区地面漫流，发现后作业人员及时关闭该输送管道上游阀门，由维修人员对管道进行维修，污水厂厂区地面除绿化部分外全部硬化处理，泄漏污水可通过厂区雨污管网回流至污水处理设施进水口，重新处理。

②进水水质超标

污水处理厂设置进水水质在线自动监测装置，同时化验室员工日常定期取样化验进水水质，一旦发现进水水质超标，立即联系上游重点排污单位，对其污水排放情况进行收集，并要求其立即停止排放超标污水，待其污水达标后方可向收

水管网排水，同时针对超标污染物，对污水处理设施运行参数进行调整，确保已收污水达标排放。

③出水水质超标

污水处理厂设置出水水质在线自动监测装置，同时化验室员工日常定期取样化验出水水质，一旦发现出水水质超标，立即检查各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情况并暂停出水外排。若出现单套处理设施运行参数控制不当、污泥活性降低或装置故障等，进而导致污水处理站运行不稳定，处理效率降低的污水超标排放事故时，公司应急指挥中心通过控制污水流量、生化反应时间、水力停留时间、调整污泥沉降比、排泥时间等运行参数最大限度保证污水厂处理效率，确保废水达标排放。

④污水处理设备故障

污水厂关键工序如粗格栅、细格栅、污水提升泵、污泥进料泵、污泥脱水机等均设有备用设备。同时污水厂现有生化处理系统，各系统均独立运行，各组生化处理系统均设置2组子单元并列运行，一旦单组处理系统故障情况下，可通过污水厂流量分配管路对其余各组处理系统进水水量重新分配，确保不出现污水直接排放的情况。

⑤突发性自然灾害等

一旦出现不可抗拒的外部原因，如地震等突发性自然灾害等情况可能导致污水未处理外排时，立即要求接管企业停止向污水厂收水管网排污，确保无超标废水外排，保证下游长江水体功能安全。

若经公司应急指挥中心判断，超出公司应急响应能力时，及时上报九江市人民政府、九江市生态环境局，同时采取先期处置措施并对长江水体开展应急监测。

7.3 企业外部救援

公司应急指挥中心根据现场情况调查和评估事件的可能发展方向，预测事件的发展趋势，根据评估结果决定是否请求外援，并在明确事件不能得到有效控制，超出公司应急响应能力时，进一步向九江市人民政府、九江市生态环境局申请救援。

在外部救援队伍到来后，现场指挥部向救援人员详细介绍现场所涉及的风险源情况，并说明其它相关危险情况；依托有关部门或单位对企业周边环境进行监

测，以确定突发环境事件的影响程度。

7.4 人员紧急撤离和疏散

(1) 事故现场隔离方法

在事故发生后，由警戒疏散组组织人员在确定的隔离范围内设置警戒线，并在明显的路段标明警示标志。

(2) 隔离措施

事故现场在主要进出点由警戒疏散组把守，划定现场警戒区域，禁止与事故处理无关人员进入现场。

(3) 事故现场周边区域的交通

在事故发生后，根据需要由警戒疏散组协助公安、交通部门对事故发生区域的相关道路进行交通管制，在相关路口设专门人员疏导交通。

7.5 应急监测

7.5.1 应急监测组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环境监测组应迅速组织监测人员赶赴事故现场，负责配合九江市环境监测站或者其他有资质检测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迅速确定监测方案，及时开展针对突发环境事件的环境应急监测工作，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用小型、便携、简易的仪器对污染物质种类，污染物质浓度和污染的范围及其可能的危害作出判断，以便对事故能及时、正确的进行处理。

7.5.2 应急监测要求

应急监测人员须严格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环境应急响应实用手册》、《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监测与处理技术》、《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等规定进行采样和分析。

根据不同形式的环境事故，确定好监测对象、监测点位、监测指标、监测方法、监测频次、质控要求。同时做好分工，由应急监测组长分配好任务。现场采样与监测，对污染物进行定性、定量以及确定污染范围。

应急监测终止后应当根据事故变化情况向领导汇报，并分析事故发生的原因、提出预防措施、进行追踪监测。

7.5.3 环境风险监测方案

需要采平行样品，一份在现场进行检测，一份加入保护剂后尽快送至实验室分析。若根据污染物质类型需要，应当使用塑料广口瓶对水体的沉积物采样密封后分析。现场应急监测的仪器和方法应能快速鉴定、鉴别污染物，并能给出定性、半定量或定量的检测结果，直接读数，使用方便，易于携带，对样品的前处理要求低。现场应急监测方法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589-2010）。实验室监测方法参考《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164-2004）等。

对于所有采集的样品，应分类保存，防止交叉污染。现场无法测定的项目，应立即将样品送至实验室分析。样品必须保存到应急行动结束后，才能废弃。应急监测的频次根据事故发生的时间而有所变化，根据污染物的状况，在事发初期应当增加频次，不少于 2 小时采样一次；待摸清污染规律后可适当减少，不少于 6 小时一次；事故应急状态终止后，应对环境风险源及影响范围，继续对区域大气、地表水进行跟踪监测，24 小时一次进行取样直至恢复到自然水平。

7.5.4 点位布设、采样及检测方法的选择

7.5.4.1 布点原则

(1) 采样段面(点)的设置一般以环境污染事故发生地点及其附近为主，同时必须注重人群和生活环境，考虑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等区域的影响，合理设置参照点，以掌握污染发生地点状况、反映事故发生区域环境的污染程度和污染范围。

(2) 对被污染的地表水设置对照断面(点)、控制断面(点)，必要时对地表水设置削减断面，尽可能以最少的断面(点)获取足够的有代表性的信息，同时需考虑采样的可行性和方便性。

7.5.4.2 布点采样方法

(1) 对于地表水环境污染事故

厂区污水发生泄漏后，若不采取有效的应急措施或采取的应急措施不完善，

污染物可能流至周边地表水体，因此加强对事故发生地及周边地表水的水质监测。

①监测点位以事故发生地为主，根据长江水流方向、扩散速度(或流速)和地形地貌等进行布点采样，同时测定流量。

②对长江排污口下游 50m、100m、200m、500m、1000m、1500m、2000m 处设若干点，同时在事故发生地的上游一定距离布设对照断面。

(2)对于地下水环境污染事故

①监测点位以事故发生地地下水为主，根据地下水水流方向、地下水井的分布等进行布点采样，同时监测井深和水位。

②监测点位在事故发生地、事故发生地的下游 500m、1000m 处设监测点，在事故发生地的上游一定距离布设对照断面(点)。

(3)对于土壤环境污染事故

①监测点位根据污染物产生类型(固体污染物抛洒污染型、液体倾翻污染型)设置不同的采样点。

②事故土壤监测要设定 2~3 个背景对照点。

7.5.4.3 监测频次的确定

为了掌握事故发生后的污染程度、范围及变化趋势，需要实时进行连续的跟踪监测。应急监测全过程在事发、事中和事后等不同阶段予以体现，但各个阶段的监测频次不尽相同，参见表 7.5-1。

表 7.5-1 应急监测频次

事故类型	监测点位	应急监测频次
地表水环境污染事故	事故发生地	初始加密(不少于 2 小时采样一次)监测，随着污染物浓度的下降逐渐降低频次
	事故发生地下游若干点	
	事故发生地上游对照点	

应急监测组应尽快向应急救援总指挥报告有关便携式监测仪的监测结果，定期或不定期编写监测快报（一般水污染在 4 小时内，气污染在 2 小时内作出快报）。污染跟踪监测则根据监测数据、预测污染迁移强度、速度和影响范围以及主管部门的意见定时编制报告。

7.5.5 应急监测内容

应急监测内容见表 7.5-2。

表 7.5-2 应急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位置	事故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追踪监测
废水	污水总排口上游 500m、污水总排口处	硫酸、盐酸、润滑油、检测废液、在线监测废液泄漏事故；废水超标排放事故	水温、pH、溶解氧、高锰酸盐指数、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铜、锌、氟化物、硒、砷、汞、镉、铬(六价)、铅、氰化物、挥发酚、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硫化物和粪大肠菌群	依据污染物扩散强度确定监测频次，频次根据事故发生的时间而有所变化，一般在事发初期应当增加频次，事故刚发生时 4 小时一次，污染有所缓解后降低频次至 12 小时一次；应急终止后可 24 小时一次进行取样，至影响完全消除后方可停止取样	两次监测浓度均低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为止
环境空气	厂界上风向、下风向	污水处理工段异常	H ₂ S、NH ₃ 、臭气浓度		两次监测浓度均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二级标准为止
土壤	事故地附近	污水外溢	pH、砷、镉、六价铬、铜、铅、汞、锌、镍		两次监测浓度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中第二类用地标准为止
地下水	事故地附近地下水上游、下游	污水泄漏，下渗至地下，污染地下水	色、嗅和味、浑浊度、肉眼可见物、pH、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硫酸盐、氯化物、铁、锰、铜、锌、铝、挥发性酚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耗氧量、氨氮、硫化物、钠、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亚硝酸盐、硝酸盐、氰化物、氟化物、碘化物、汞、砷、硒、镉、铬、铅、三氯甲烷、四氯化碳、苯、甲苯、总 α 放射性、总 β 放射性		两次监测浓度低于《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标准为止

7.6 应急终止

7.6.1 应急终止的条件

超出公司应急能力的应急终止由上级部门最高响应级别总指挥进行应急终止；未超出公司应急能力的由应急指挥中心根据下列规定进行应急终止。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即满足应急终止条件：

- (1)事故现场得到控制，事故条件已经消除；
- (2)受污染监测点水质及土壤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 (3)事故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无继发可能；
- (4)事故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5)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7.6.2 应急终止的程序

(1)若已启动公司上一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时，由九江市人民政府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2)若启动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由公司现场应急指挥部确认终止时机，或事件责任单位提出，经现场应急指挥部核查后，经应急指挥中心批准。

(3)应急指挥中心向所属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4)应急状态终止后，相关类别的专业救援队伍根据上级主管部门的指示和实际情况，继续进行环境监测和评价工作，直到其它补救措施无需继续进行为止。

(5)应急指挥中心对紧急救援工作进行总结、上报。

(6)组织好受伤人员的医疗救治，处理好善后工作。

(7)抢修救援组指导各车间恢复生产。

7.6.3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

(1)对现场暴露工作人员、应急救援人员和受到影响的区域进行清理。

(2)全面检查和维护生产设施设备，清点救援物资消耗并及时补充，维护保养补充应急设备、设施和仪器。

(3)应急终止后，由九江市人民政府会告知周边社会关注区及人员环境事件危险已解除。

(4)应急指挥中心指导有关部门及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单位查找事故原因，防止类似问题的重复出现。

(5)有关环境事故专业主管部门负责编制环境事故总结报告，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于应急终止后 15 天内，将事故总结报告上报有关部门。

(6)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行动全过程进行评估，分析预案是否科学、有效，应急组织机构和应急队伍设置是否合理，应急响应和处置程序、方案制定执行是否科学、实用、到位，应急设施设备和物资是否满足需要等，总结经验，并及时修订应急预案。

(7)应急状态终止后，突发环境事件专业应急指挥部应根据九江市人民政府或九江市生态环境局有关指示和实际情况，委托九江市环境监测站继续对波及区域环境进行跟踪监测，直至其他补救措施无需继续进行为止。

7.6.4 应急终止后的环境管理

突发环境事件终止后，公司在上级政府环境保护行政部门和上级政府的领导下，做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终止后的环境管理工作。主要包括：

- (1)环境应急过程评价；
- (2)环境污染事故原因、事故损失调查与责任认定；
- (3)提出补偿措施；
- (4)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总结报告；
- (5)根据应急响应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一步修订应急预案；
- (6)在九江市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向社会通报。

8 后期处置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终止后，公司应急指挥中心按照突发环境事件损害评估办法及时组织开展污染损害评估，并将评估结果向社会公布。

次氯酸钠和超标污水等均为液态，若发生泄漏和扩散后，可能会在厂区漫流造成污染，若超标污水事故排放，可污染地表水(长江)、地下水。

8.1 现场恢复

在危险区上风处设立洗消站，对事故现场人员和防护设备进行洗消，防止污染物对人员的伤害。事故得到控制后，在次氯酸钠泄漏事故发生地设立警戒线，除清洁净化队员外，其他人员严禁入内。

清洁净化人员根据现场污染物的性质、事故发生现场的情况等因素，在专家的指导下，进入事故现场，快捷有效地对设备和现场进行清洁净化作业，净化作业结束后，经检测安全后方可进入。

8.2 环境恢复

根据事故发生地点、污染物的性质和当时气象条件，明确事故泄漏物污染的环境区域。通过对污染区域进行现场检测分析，明确污染环境中涉及的化学品、污染的程度、气象条件和当地的人口等因素，确定一个安全、有效、对环境影响最小的恢复方案。通过环境恢复方案的实施，使污染物浓度到达环境可接受水平。

根据实际情况，对污染的区域进行隔离，组织善后处理组人员，按照“消毒要及时、彻底、有效，尽可能不损坏染毒物品，尽快恢复其使用价值”的原则，结合污染物的理化性质，严格按照洗消程序和标准进行洗消。

事故应急状态终止后，若涉及可能污染地下水的突发环境事件，公司应急指挥中心委托九江市环境监测站针对环境风险源及影响范围，继续对下游区域地下水进行跟踪监测，直至恢复到自然水平。

8.3 善后赔偿

根据相应的法律、法规，制定有关突发事件补偿、赔偿的规定，确定补偿、

赔偿数额等级标准，应急终止后，按法定程序进行相应的补偿和理赔。对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对因参与应急救援工作的劳务人员给予一定的经济报酬，对于因参与应急处置工作而伤亡的人员，给予相应的褒奖或抚恤。善后赔偿工作由善后处理组负责。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建立了突发环境事件社会保险机制，办理财产险、公众责任险、社会责任险，及时联系保险部门现场勘查，进行理赔事宜。

9 保障措施

9.1 通信与信息保障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建立和不断完善环境应急指挥系统、环境应急处置全公司联动系统和环境安全科学预警系统,建立完善救援力量和资源信息数据库,规范信息获取、分析、发布、报送格式和程序。配备必要的有线、无线通信器材,确保本预案启动时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和有关部门及现场各专业应急小组间的通讯畅通。

利用网络、板报、宣传栏等媒体进行环境污染防治及应对突发性环境事件灾害知识的宣传,对全公司职工开展环境事件灾害避险、自救、互救等知识教育,增强全体职工防灾减灾意识。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设立应急办公室 24 小时值班备勤,配备各类通信设备应对突发环境事件。

9.2 应急队伍保障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设立了应急指挥中心,事故现场设立现场应急指挥部。应急指挥中心由技术专家组、现场应急指挥部、应急救援小组组成。涉及多个生产设施或影响重大的事故,由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应急指挥中心负责应急救援协调指挥工作,组织有关部门成立现场指挥部。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通过日常针对性地开展应急防治与救灾演练,提高其应对突发事件的素质和能力。抢修救援组配备专业堵漏技能工人,负责维护抢修工作。同时充分利用社会应急资源,提供应急期间的抢险抢修、物资供应、医疗卫生、治安保卫、交通维护和运输等应急力量的保障。

9.3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根据自身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的需要和特点,储备有关物资和装备,统一管理、登记应急物资和装备的类型、数量、性能和存放位置,建立完善的保障措施。当突发环境事件超出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应急能力时,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应急指挥中心可向九江市人民

政府、九江市生态环境局等部门申请救援。

9.4 经费及其他保障

(1)经费保障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后勤保障组做好事故应急救援必要的资金准备，保障救援物资、危险源监控、应急队伍建设、物资设备购置、应急预案演练、应急知识培训和宣传教育等工作资金需求。环境事件应急响应经费，由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后勤保障组统一列支和分配。

(2)技术保障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积极与九江市人民政府及环保部门加强联系，充分利用自身的环境监测设施和消防救援队等应急队伍，确保在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能迅速组织对环境事件进行应急处理。

(3)后勤保障

建立环境污染事故应急车辆征用和群众应急生活保障机制，保证发生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时能有效的疏散转移群众，保证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时，事发地群众有饭吃、有水喝、有衣穿、有住处和必要的医疗条件，确保正常秩序。

10 应急培训和演练

10.1 培训

为提高应急人员的技术水平与救援队伍的整体能力，以便快速、有序、有效地开展应急救援，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至少每年开展一次应急救援培训。应急培训意在锻炼和提高队伍在遇到突发环境事件情况下能够快速抢险堵源、及时营救伤员、正确指导和帮助群众防护或撤离、消除危害后果、开展现场急救和伤员转送等应急救援技能和提高应急反应综合素质，有效降低事故危害，减少事故损失。

公司应急指挥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应急预案的培训工作。根据预案实施情况制订培训计划，采取多种形式对应急人员、员工与公众进行法律法规、应急知识和技能的宣传与培训。培训做好记录和培训评估，记录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等信息，并建立培训档案。

应急培训的内容和方式见表 10.1-1。

表 10.1-1 应急培训的内容和方式一览表

项目	培训对象	内 容
培训内容	应急管理 人员	a.环境风险源的分布与事故风险，重点针对次氯酸钠泄漏事故、污水处理站事故； b.事故报警与报告程序、方式； c.环境风险事故抢险处置措施； d.各种应急设备设施及防护用品的使用； e.应急疏散程序与事故现场的保护； f.医疗急救知识与技能。
培训内容	应急人员	a.可能的重大环境风险事故及其后果； b.事故报警与报告； c.急救设施的正确使用； d.泄漏处置与化学品基本防护知识； e.疏散撤离的组织、方法和程序； f.自救与互救的基本常识。
培训内容	监测人员	a.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b.应急监测的基本方法； c.便携式现场应急监测仪器的使用方法； d.污染物的快速监测方法； e.监测布点和频次基本原则； f.现场监测人员自身防护的要求；

项目	培训对象	内 容
		g.应急监测设备、耗材和试剂的日常维护和保养等。
培训方式	--	培训的形式可以根据实际特点,采取多种形式进行。如定期开设培训班、上课、事故讲座、广播、发放宣传资料等,使教育培训形象生动。
培训要求	--	a.针对性:针对可能发生的事故及承担的应急职责不同,对不同的人予以不同的培训内容; b.周期性: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培训。

10.2 演练

10.2.1 应急演练的目的

演练的目的是评估应急预案的各部分或整体是否能有效的付诸行动,验证应急预案应急可能出现的各种环境污染事故的适应性,找出应急准备工作中需要改善的地方,确保建立和保持可靠的通信渠道及应急人员的协同性,确保所有应急组织都熟悉并能够履行他们的职责,找出需要改善的潜在问题,提高整体应急响应能力。

10.2.2 应急演练范围与频次

应急演练实施阶段是指从宣布初始事件到演练结束的整个过程。演练过程中参演应急组织和人员尽可能按照实际紧急事件发生时响应要求进行演示,由参演组织和人员根据自己关于最佳解决办法的理解,对事故作出响应行动。除定期进行全面的演练和训练外,还要针对通讯、医疗、泄漏控制、监测、净化和清洁以及人员疏散等关键要素进行演练。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根据自身特点,每年组织至少一次本单位的应急预案演练。

10.2.3 应急演练的准备和实施

①编制演练方案。预案演练由应急指挥中心负责组织,并确定演练目的、原则、规模、参演的部门;确定演练的性质和方法,选定演练事件与地点,规定演练的时间尺度和公众参与程度;确定实施计划、设计事故情景与处置方案。其中特别要注意的是,演练情景尽可能真实,并考虑应急设备故障问题,以检测备用系统。

②制定演练现场规则。演练现场规则是指确保演练安全而制定的对有关演练和演练控制、参与人员职责、实际紧急事件、法规符合性等事项的规定或要求。

③培训评估人员。应急指挥中心确定评估人员数量和应具备的专业技能，指定评估人员，分配各自所负责评估的应急组织和演练目标。

④预案演练实施。利用应急处置涉及的设备和物资，针对事先设置的突发事件情景及其后续的发展情景，通过实际决策、行动和操作，完成真实应急响应的过程，从而检验和提高相关人员的临场组织指挥、队伍调动、应急处置技能和后勤保障等应急能力。

10.2.4 预案评估和修正

(1) 预案评估

企业经预案演练后应进行讲评和总结，及时发现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中的问题，并从中找到改进的措施。

评估的内容有：

- 1)通过演练发现的主要问题；
- 2)对演练准备情况的评估；
- 3)对预案有关程序、内容的建议和改进意见；
- 4)在训练、防护器具、抢救设置等方面的改进意见；
- 5)对演练指挥部的意见等。

(2) 预案修正

1)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经演练评估后，对演练中发现的问题应及时进行修正、补充、完善，使预案进一步合理化；

2)应急救援危险目标内的设备、装置有所变化，应对原预案及时进行修正。

3)当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工程外部环境发生变化时，应对原预案及时进行修正。

10.2.5 应急演练总结

演练结束后，要进行总结和评估，以检验是否达到演练目标、应急准备水平是否需要改进。应急指挥中心在演练结束期限内，根据在演练过程中收集和整理

资料，编写演练报告。

演练总结报告的内容包括：演练目的、时间和地点、参演单位和人员、演练方案概要、发现的问题与原因、经验和教训，以及改进有关工作的建议等。

在演练结束后应将演练计划、演练方案、演练总结报告等资料归档保存。

对于由上级有关部门布置或参与组织的演练，或者法律、法规、规章要求备案的演练，将相应资料报有关部门备案。

11 奖惩

11.1 责任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应急处置工作实行行政领导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

11.2 奖励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工作中有下列表现之一的单位和个人，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奖励：

- (1)出色完成应急处置任务，成绩显著的；
- (2)防止或抢救事故灾难有功，使国家、集体和人民群众的财产免受损失或者减少损失的；
- (3)对应急救援工作提出重大建议，实施效果显著的；
- (4)有其它特殊贡献的。

11.3 惩罚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应急指挥中心对迟报、谎报、瞒报和漏报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重要情况或应急工作中有其他失职、渎职行为的，按照相关法规和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管理制度规定对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进行处理；对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2 预案的评审、发布和更新

12.1 预案评审、备案

(1)内部评审

由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根据应急演练的结果以及其他相关信息，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对应急预案进行评审，以确保预案的持续适宜性、有效性和科学性。评审时间和评审方式依具体情况而定。

(2)外部评审

应急预案发布前，应报送受理备案登记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组织专家审查。

(3)备案

应急预案经评审修改完善后，由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总经理签发后正式发布，并抄送给有关部门、社区和政府部门，建立发放登记，记录发放时间、发放分数、接收部门、接收时间、签收人等有关信息。同时按规定报有关部门备案。

更新后的应急预案重新进行评审发布并及时备案。

12.2 预案更新

应急预案每三年至少修订更新一次，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对应急预案进行及时更新：

- (1)面临的环境风险发生重大变化，需要重新进行环境风险评估的；
- (2)生产工序生产工艺和技术发生变化的；
- (3)应急管理组织指挥体系与职责发生重大变化的；
- (4)环境应急监测预警及报告机制、应对流程和措施、应急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
- (5)重要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的；
- (6)在突发事件实际应对和应急演练中发现问题，需要对环境应急预案作出重大调整的；
- (7)周围环境或者环境敏感点发生变化的；
- (8)环境应急预案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等发生变化的；

(9)公司按照环境风险评估报告中整改计划整改后；

(10)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或者公司认为适时修订的其它情形。

13 预案的实施和生效的时间

(1)本预案由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制定发布，由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负责解释与组织实施。

(2)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附件

附件 1 公司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名单及外部应急救援组织联系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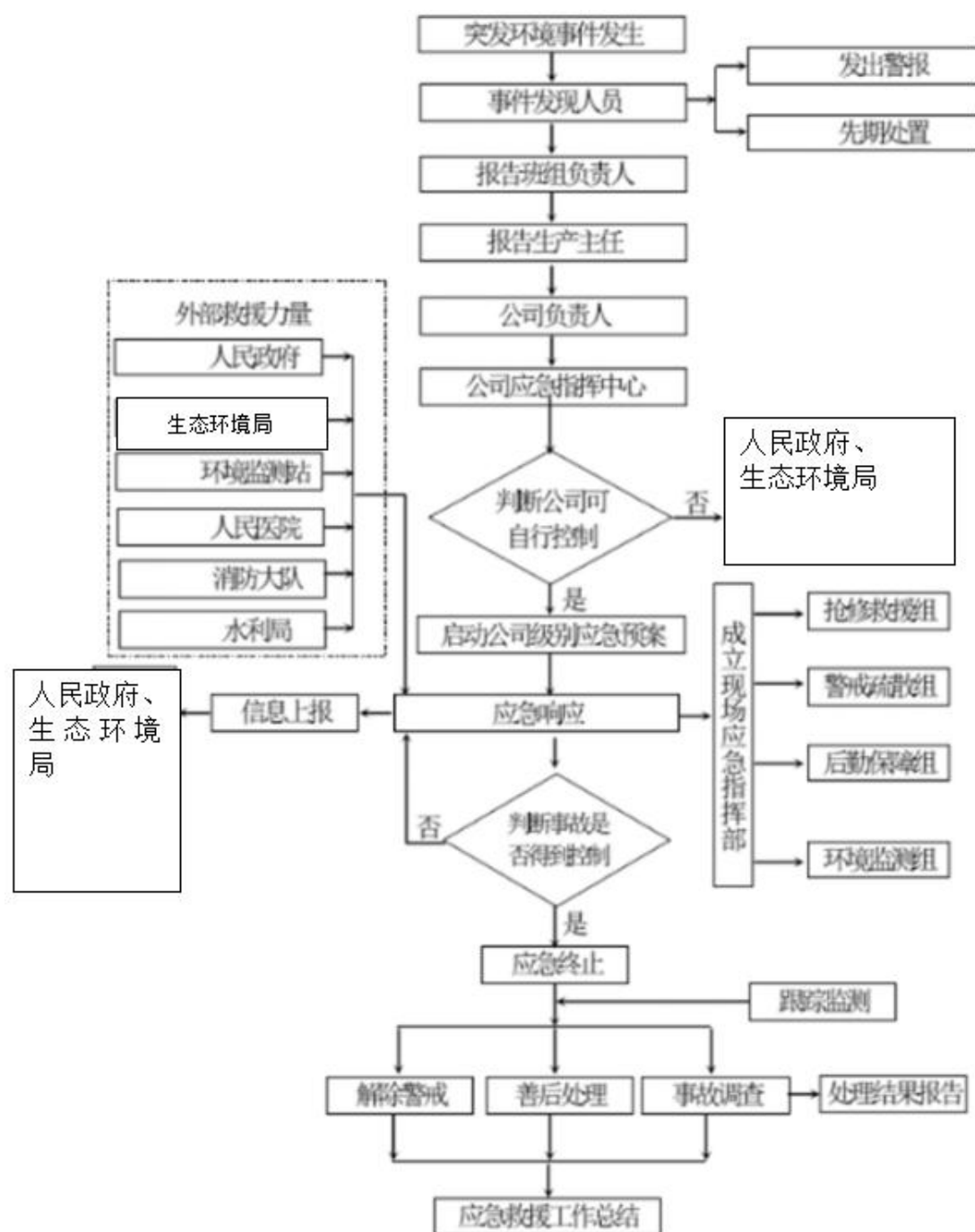
附表 1-1 公司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名单及联系方式

公司 24 小时报警电话：					
应急救援指挥机构		负责人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总指挥		孙晓芬（A）	总经理	13755606612	
副总指挥		汤焘（B）	厂长	18370260009	
副总指挥		占迎梅（B）	副厂长	13755282594	
应急指挥中心成员	抢修救援组	组长	杨自力（A）	生产部部长	13507028124
		副组长	梅江峰（B）	机修班班长	18720150565
			陈洪（B）	脱泥班长	13507920225
	警戒疏散组	组长	陈九华	运行班班长	13320125312
	警戒疏散组	组员	熊闻川	安全员	13367022211
	后勤保障组	组长	喻佳	综合部长	15607928022
	环境监测组	组长	胡梦懿	化验班班长	18770256527

附表 1-2 外部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名单及联系方式

编号	单位	联系方式
1	九江市安全生产应急指挥中心	0792-8779727
2	九江市生态环境局	0792-8584349
3	九江市应急救援中心	0792-8323209
4	九江市应急管理局	0792-8587228
5	九江市人民医院	120
6	九江市消防大队	119
7	九江市城市管理局	0792-8556101
8	信华城市花园	0792-8906685
9	九江豪庭	0837-7764818/0837-7764989
10	九江市政府应急办	0792-8223172
11	浔阳区应急管理局	0792-8232568

附件2 应急响应程序图





附件3 危险废物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

签订时间：2024年05月10日

合同编号：DZJC/YWB-YWCG-103-2024

甲方：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地址：九江市老鹤塘污水处理厂浔阳区滨江路919号

乙方：九江浦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九江市彭泽县矾山工业园区

丙方：江西鼎智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南昌市西湖区桃苑大街328号综合楼一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甲方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工业废物（液）【**实验室及在线监测废液 HW49、废化学试剂瓶 HW49、废药品 HW49**】，不得随意排放、弃置或者转移，应当依法集中处理。乙方作为江西省有资质处理工业废物（液）的合法专业机构，甲方同意由乙方独家处理其全部工业废物（液），甲乙丙三方现就上述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事宜，经友好协商，自愿达成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照执行：

一、甲方合同义务

1、甲方应将生产过程中所形成的工业废物（液）连同包装物全部交予乙方处理，本合同有效期内不得自行处理或者交由任何第三方处理。

2、甲方应将各类工业废物（液）分类存储，做好标记标识，不可混入其他杂物，以方便乙方处理及保障操作安全。对袋装、桶装的工业废物（液）应按照工业废物（液）包装、标识及贮存技术规范要求贴上标签。

3、甲方应将待处理的工业废物（液）集中摆放，并为乙方上门收运提供必要的条件，包括进场道路、作业场地，以便于乙方装运。

4、甲方承诺并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工业废物（液）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 1) 工业废物（液）中存在未列入本合同附件的品种，[特别是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以及氰化物等剧毒物质的工业废物（液）]；
- 2) 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污泥含水率>85%（或游离水滴出）；





- 3) 两类及以上工业废物（液）人为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者将危险废物（液）与非危险废物（液）混合装入同一容器；
- 4) 其他违反工业废物（液）运输包装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如甲方出现以上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而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二、乙方合同义务

1、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具备处理工业废物（液）所需的资质、条件和设施，并保证所持有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处理处置甲方提供的工业废物（液）。

2、乙方自备运输车辆和装卸人员，按商议的计划到甲方收取工业废物（液），保证不影响甲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并保证运输车辆和装卸人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乙方收运车辆以及司机与装卸员工，应当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作业完毕后将其作业范围清理干净，并遵守甲方的相关环境以及安全管理规定。

4、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至少提供二次免费收运，第一次托运最晚收运期限为2024年11月1日-2024年11月30日、第二次最晚收运期限为2025年3月1日-2025年3月20日（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需要延期履行收运的，再由双方协定具体收运日程）。

5、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应就本合同范围内的工业废物（液）的收集、存储、标记标识、申报等工作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技术协助与指导。

三、丙方合同义务

1、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支付服务费用。

2、丙方应事先通过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具体的收运时间、地点及收运废物（液）的具体数量等。

四、工业废物（液）的计重

工业废物（液）的计重应按下列方式【1】进行：

- 1、在甲方厂区内或者附近过磅称重，由甲方提供计重工具或者支付相关费用；
- 2、用乙方地磅免费称重；
- 3、若工业废物（液）不宜采用地磅称重，则按照三方协商方式计重。

五、工业废物（液）种类、数量以及收费凭证及转接责任

1、甲、乙方交接工业废物（液）时，必须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各项内容，作为合同三方核对工业废物（液）种类、数量以及收费的凭证。

2、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甲方交乙方签收之前，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甲方交乙方签收之后，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但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六、费用结算和价格更新



1、费用结算：此合同款项由丙方支付。

2、结算账户：

收款单位名称：九江浦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收款开户银行名称：江西彭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收款银行账号：114289650000006252

七、不可抗力

在合同存续期间，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时，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件发生之后三日内，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在取得相关证明之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八、争议解决

就本合同履行发生的任何争议，甲、乙、丙三方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南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南昌，三方按照申请仲裁时该委员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三方均有约束力。

九、违约责任

1、合同三方中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行为，造成守约方经济以及其他方面损失的，违约方应予以赔偿。

2、合同三方中一方无正当理由撤销或者解除合同，造成合同另一方损失的，应赔偿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3、合同期间，甲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业废物（液）及包装物等自行处理处置、挪作他用、出售或转交给其他公司处理/运输，甲方同意授权乙方工作人员随时对其废物（液）处理行为和出厂废物（液）运输车辆等进行现场监督检查，以达到共同促进和规范废物（液）的处理处置行为，杜绝环境污染事故或引发环境恐慌事件之目的。

4、乙方应对甲方工业废物（液）所拥有的技术秘密以及商业秘密进行保密，非因履行本协议项下处理义务的需要，乙方、丙方不得泄露。

5、乙方应确保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收运、处理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业废物（液）及包装物等，并承担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造成的全部责任及对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合同三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合同对方的有关工作人员赠送钱财、物品或输送利益；如有违此条款，守约方可终止合同且违约方须按合同总金额的 20% 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7、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经守约方指出后仍未在 10 日内予以改正的，除违约方



应承担违约责任外，守约方还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十、合同其他事宜

1、本合同有效期为【2024】年【05】月【10】日起至【2025】年【05】月【09】日止。

2、本合同未尽事宜，三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的约定为准。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丙方持贰份。

4、本合同经甲乙丙三方的法人代表或者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三方公章或合同业务专用章之日起正式生效。

5、本合同附件：《废物处理处置清单》，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附件约定为准。

【以下无正文，仅供签署】

甲方盖章：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委托代表签字：

日期：

联系人：汤焘

电话：18370260009

丙方盖章：江西鼎智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代表签字：

日期：

联系人：

电话：



乙方盖章：九江浦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代表签字：

日期：

联系人：姜万

电话：19189236331





废物处理处置清单

经协议,三方确定废物种类及数量如下: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编号	年预计量	包装方式	处理方式
1	实验室及在线监测废液	HW49	1吨	桶装	处置
2	废化学试剂瓶	HW49		箱装	处置
3	废药品	HW49		箱装	处置
备注：本合同内废药品收运前提供清单，且不超过 25kg。					

甲方：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盖章）

乙方：九江浦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丙方：江西鼎智检测有限公司（盖章）

审批意见:

浔环审[2018]03号

附件4 关于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老鹤塘污水处理厂
提标扩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老鹤塘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老鹤塘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咨询意见》(以下简称《咨询意见》)已收悉。经研究,现提出审批意见如下:

一、项目位于九江市浔阳区滨江路南侧,总占地面积 40374.744m²(约 60.56 亩)。项目现有工程规模为 6 万 m³/d,主要生产构筑物包括厂内提升泵房、细格栅沉砂池、选择池、氧化沟、二沉池、消毒池、配水及排泥井、污泥浓缩脱水机房等。项目建设性质为改扩建,污水处理规模由 6 万吨/d 扩容至 8 万吨/d,保留提升泵房、细格栅及旋流沉砂池、氧化沟,其中氧化沟需要进行改造;原配水排泥井、二沉池及紫外线消毒渠拆除;污泥脱水机房设备拆除。总投资为 18471.99 万元。

根据《报告表》和《咨询意见》的结论,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中所列的建设地点、性质、规模 and 环境保护措施。

二、你单位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并将本《报告表》作为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的依据,《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要求必须认真予以落实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方式和临时作业场所,采用先进的施工设备和技术,禁止夜间进行高噪声设备的施工作业,防止噪声扰民,施工期场界噪声控制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易起尘的物料要有遮盖措施,施工现场要采取设置围挡、洒水等措施,减缓扬尘对环境的污染,施工扬尘控制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施工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不得随意弃于现场,工程弃料、弃土要及时清运并按有关规定妥善处置,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

2、项目大气污染的主要来源主要是污水生化处理系统各工段产生的恶臭物质,主要成分是 NH₃ 和 H₂S。改扩建项目产生的恶臭气体抽至生物土壤滤池除臭系统吸收处理后,尾气呈无组织排放,外排废气必须满足《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1025-2016)排放限值。所有废气源必须密封加罩,在敏感位置设置恶臭气体监测点,安装电子鼻。

3、工程扩容提标工艺采用 A/O 生物处理+膜生物反应器 (MBR) 工艺; 污水消毒工艺采用纳米催化电解 (NCE) 技术; 细格栅沉砂池+高效沉淀池作为合流污水预处理。建成投入运行后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标准, 方可排入长江。严禁废水事故性排放和不经处理直接排放。

4、对废水处理设施和排水管道采取防渗防漏措施, 并严格执行生产中的规章制度, 防止废水的跑、冒、滴、漏。在运行过程中一定要加强管理和对设施的维护, 保证处理设施稳定正常运转, 同时注意设施的密闭、防渗等问题, 以保护厂区及输送管网附近的地下水环境。

5、选用低噪声设备, 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 对噪声源设备要采取减振、隔声、降噪等措施, 从源头上降低噪声, 项目投入运行的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

6、强化固体废弃物管理, 做到分类收集、综合利用、及时清理、安全处置。本项目固废主要是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栅渣、沉砂、污泥和厂区的生活垃圾。污水处理过程中栅渣、沉砂和厂区的生活垃圾, 收集后送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填埋, 必须做到日产日清。污泥收集后必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理处置, 做到日产日清。

7、建立健全应急响应措施, 制定环境监测计划, 加强对周边环境的监测, 做好信息公开工作。一旦发现污染情况, 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采取应急措施控制污染, 并使污染得到治理。项目应严格落实水土保持方案, 加强污水厂的管理。对施工迹地进行绿化, 及时恢复已被破坏的植被。

8、按国家和我省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要求设置排污口和标识, 建立档案。污水处理厂进、出水口应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与视频监控设施, 并与市环保局在线监控网络对接。

三、项目竣工后, 你单位应按照相关规定, 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编制验收报告, 并依法向社会公开。你单位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过程中, 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 不得弄虚作假。项目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四、若建设单位在报批本环评文件时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及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 或本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开工建设的, 须向我局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本审批意见的各项环境保护事项必须认真执行, 如有违反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溧阳区环境监察大队对该项目实施日常环境稽查。

2018 年 2 月 13 日

溧阳环境监察大队

3204010016001

附件 5 演练照片





附件 6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表

企事业单位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表

1. 调查概述			
调查开始时间	2024 年 8 月 1 日	调查结束时间	2024 年 8 月 3 日
调查负责人姓名	汤焘	调查联系人/电话	18370260009
调查过程	<p>一、调查范围：本单位、重点联系单位在突发环境风险事件时，能够调用的用于封堵、吸附、个体防护、应急监测的应急资源。</p> <p>二、调查目的：促进环境应急预案和环境应急能力提升。</p> <p>三、调查原则：客观、专业、可靠。</p> <p>四、调查时间：2024 年 8 月 1 日-3 日。</p> <p>五、调查过程：</p> <p>1. 8 月 1 日 8:00-12:00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人员首先对公司应急物资库进行清点，核查应急物资库存情况，填写完成《企事业单位环境应急资源调查表》。</p> <p>2. 8 月 2 日应急副总指挥对本公司环境应急资源进行了复核。</p> <p>3. 8 月 3 日环境应急资源调查人员建立了环境风险应急资源档案，编写完成《应急资源管理维护更新管理办法》，急总指挥进行了审批下发，建立环境应急物资管理维护更新长效机制。</p> <p>环境应急资源调查人员汇总调查结果，编写环境风险应急资源调查报告，建立环境应急资源信息台账。</p>		
2. 调查结果（调查结果如果为“有”，应附相应调查表）			
应急资源情况	资源品种：28 种； 是否有外部环境应急支持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有，__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 调查质量控制与管理			
是否进行了调查信息审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是否建立了调查信息档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是否建立了调查更新机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4. 资源储备与应急需求匹配的分析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能满足			
5. 附件			
一般包括以下附件： 5.1 环境应急资源单位内部分布图（见应急预案附件） 5.2 环境应急资源管理维护更新等制度（见附件 7）			

附件 7 环境应急资源管理维护更新办法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环境应急资源管理维护更新管理办法

为进一步做好应急管理工作，根据应急管理工作要求，结合本项目实际，制定本管理办法。

一、基本思路和目标

以可持续发展观为指导，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的原则，进一步完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体系，提升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强化公司应急队伍建设，积极推进应急预案体系建设、深化危险隐患排查，应急资源管理，抓好宣传教育，大力开展应急管理宣传教育，提高应急管理综合素质，完善应急管理工作制度体系，推动我公司应急管理工作科学、规范发展。

二、具体工作

（一）加强应急管理工作，完善工作机制。由专人负责，明确责任，从而形成有效的工作机制，确保应急管理工作的有序开展。

（二）完善应急预案，畅通信息渠道，强化应急演练。

1、结合我公司实际，针对各种可能出现的突发事件，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对已有的应急预案，要结合当前的形势，进行修订，并进行编制、备案，进一步完善预案体系，制定相应的预案演练计划，针对可能出现的突发事件进行演练，确保社区社会整治稳定。

2、加强动态管理，畅通信息渠道。

3、狠抓应急演练，提高应对能力。

（三）强化应急保障能力，提高应急处置效率

1、组建应急队伍，进一步加强救援力量。

2、进一步加强应急资源的管理。摸清人、财、物在内的各类应急资源。普查资源进行登记造册，及时分类汇总。

（四）加强监督检查，及时排查安全隐患，做好防范工作。

1、加强安全隐患排查力度。

2、完善信息报送机制。

（五）加强宣传，动员全员参与的良好氛围

1、要针对易发环境事件，经常开展应急知识宣传，提高员工的自救，互救能力。

2、结合公司实际制定计划，利用多种方式，深入开展应急管理宣传教育活动。

（六）加强应急资源管理

针对公司应急物资应加强更新完善以满足全公司面对应急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应急物资需不定期进行检查与维护。

三、工作要求

1、按照公司应急工作安排部署，加强领导，积极开展应急管理工作，以保障员工生命财产安全为核心，提高应急管理能力，全力抓好应急管理工作。

2、要健全应急管理机构，强化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加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应急物资储备等工作。

3、进一步做好应急管理工作的协调配合，强化协作，在预案联动、队伍联动、物质联动、信息共享等工作中实现紧密衔接、密切配置，形成推动社区应急管理工作。

附件 8 环境应急资源清单

主要作业方式或资源功能	重点应急资源名称	备注
污染源切断	沙包沙袋、溢漏围堤	
污染物控制	围油栏、浮桶、水工材料	
污染物收集	潜水泵、吸污袋、吨桶	
污染物降解	溶药装置：搅拌机、 加药装置：水泵、阀门、流量计，加药管 吸附剂：活性炭、 中和剂：硫酸、盐酸、硝酸，碳酸钠、碳酸氢钠、氢氧化钠、 絮凝剂：聚丙烯酰胺、三氯化铁、聚合氯化铝、聚合硫酸铁	
安全防护	防毒面具、防化服、防化靴、防化手套、防化护目镜 氧气（空气）呼吸器、呼吸面具 安全帽、手套、安全鞋、工作服、安全警示背心、安全绳 碘片等	
应急通信和指挥	对讲机、定位仪	
环境监测	采样设备 便携式监测设备	

附件9 标准化文件

1、公司突发环境事故报告表(初报)

报告方式	1	电话报 告	报 告 人	内 部	
	2	书 面 报 告		外 部	
报告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报告顺序	1	公司应急指挥中 心		当班调度通知相关部 门	
	2	浔阳区环保局		据事件级别逐级上 报	
	3	浔阳区应急办		据事件级别逐级上 报	
	4	浔阳区消防大 队		据事件级别逐级上 报	
单位名称					
地址	省市 区 街道(乡、镇) 路号				
法人代表			联系电 话		
传真			Email		
发生位置			设备设施 名称		
物料名称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火灾 <input type="checkbox"/> 泄漏 <input type="checkbox"/> 爆炸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污染物名称	数 量		排 放 去 向		

已污染的范围		
可能受影响区域		
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式趋向		
已采取的应急措施		
建议采取措施		
直接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2、公司突发环境事件报告表(处理结果报告)

报告方式	电话报告或网络报告	报告人	
报告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报告顺序		公司应急指挥中心	当班调度通知相关部门
	2	浔阳区环保局	据事件级别逐级上报
	3	浔阳区安监局	据事件级别逐级上报
	4	浔阳区消防大队	据事件级别逐级上报
单位名称			
地址	省 市 区	街道(乡、镇)路 号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传真		Email	
发生位置		设备设施名称	
物料名称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火灾 <input type="checkbox"/> 泄漏 <input type="checkbox"/> 爆炸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污染物名称	数量		排放去向

<p>报告正文：</p> <p>处理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p> <p>果： 污染的范围和程度：</p> <p>事件潜在或间接的危害、社会影响：</p> <p>处理后的遗留问题：</p> <p>参加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p> <p>容： 有关危害与损失的证明文件等详细情</p> <p>况。</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不够可附页）</p>		

3、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内部信息传报表格

事故发 生 场 所		环 境 负 责 人	
事故责任人		事故发 生 时 间	
是否违 反相关法律 法规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事故发 生 经 过	<p>签名： 日期：</p>		
事故发 生 原 因	<p>签名： 日期：</p>		
解决方 法及措 施	<p>签名： 日期：</p>		

评 定人		评定部 门		报告日期	
管理者代表确 认					

5								
备注：								
讲师评核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笔试实到人数： <input type="checkbox"/> 口试缺席人数：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操作讲师签名：								
编制/日期： 审批/日期： 期：								

5、应急预案与响应措施演练记录编号：

演练时间

演练地点

演练目的：

参加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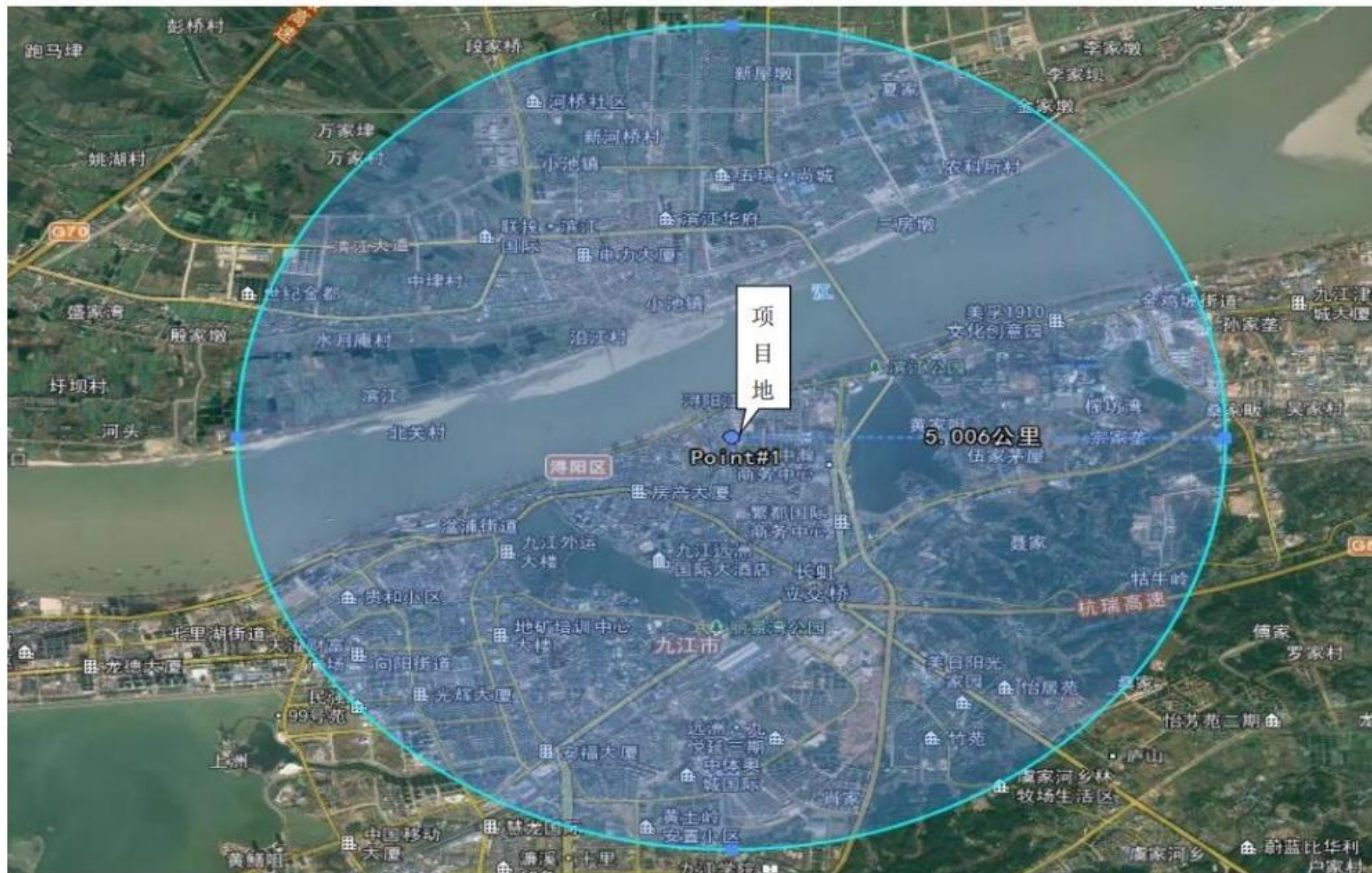
演练过程：

演练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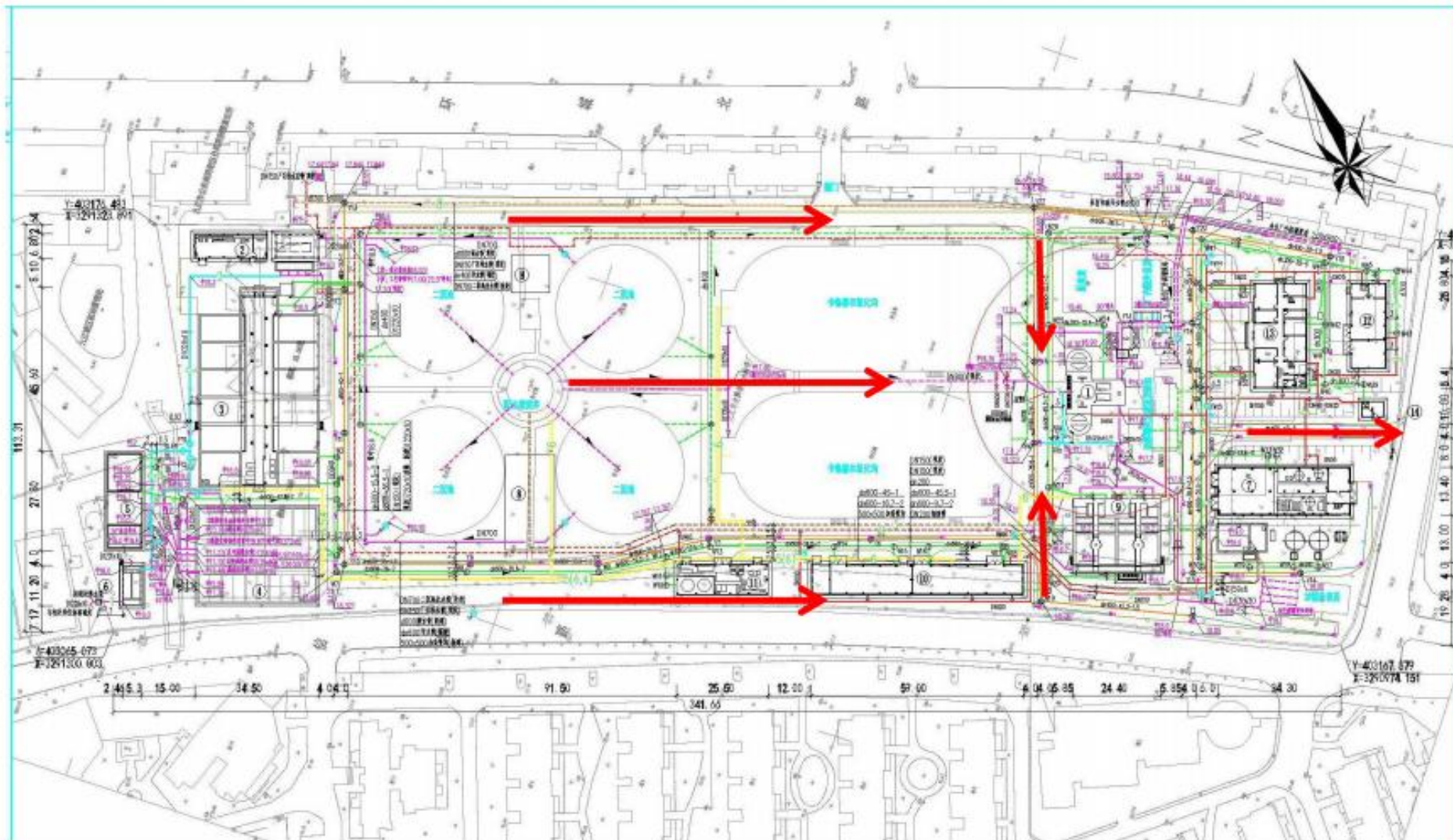
主管部门（章）：







附图 2 项目环境风险保护目标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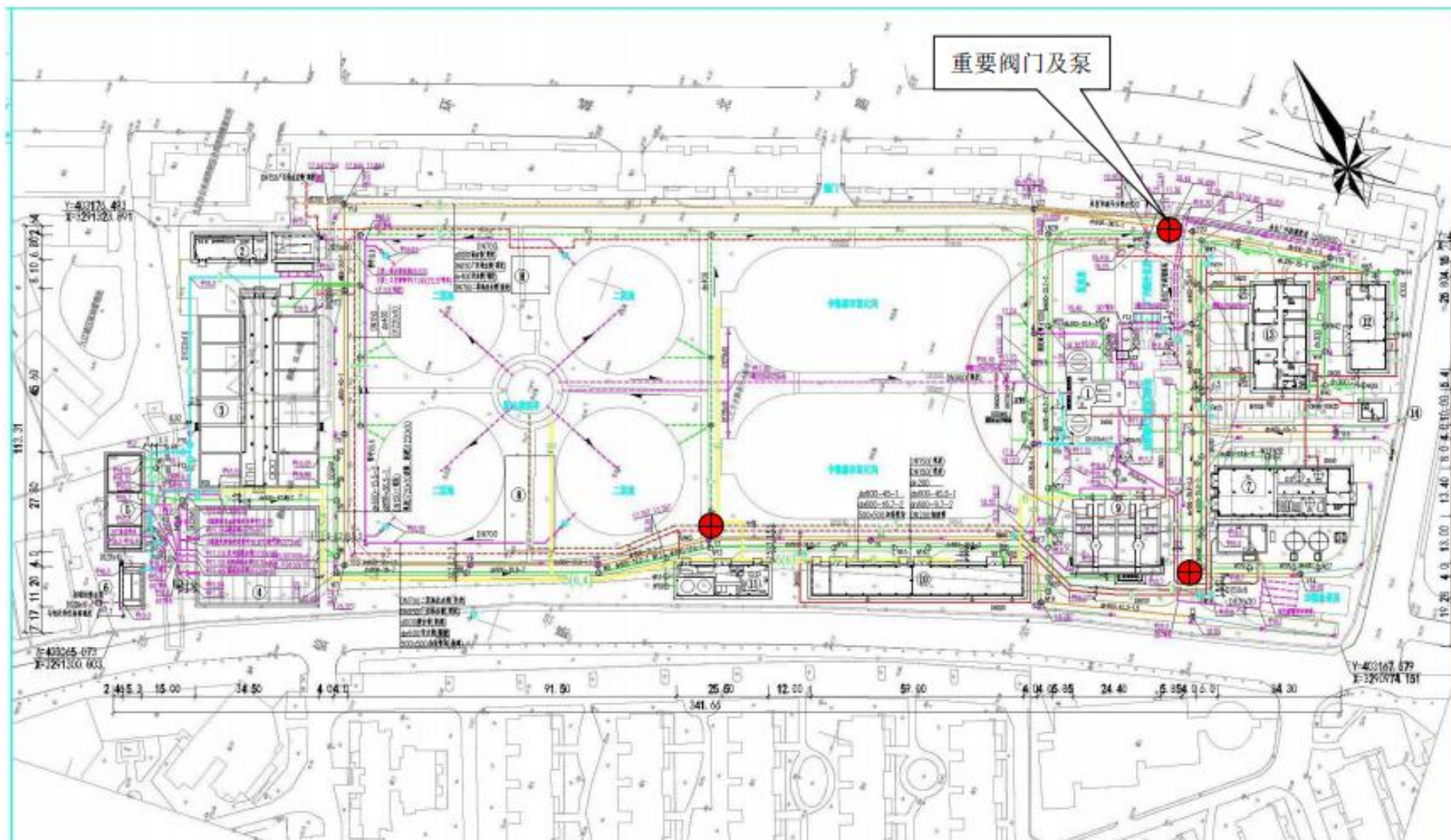


附图 3 平面布置图及撤离路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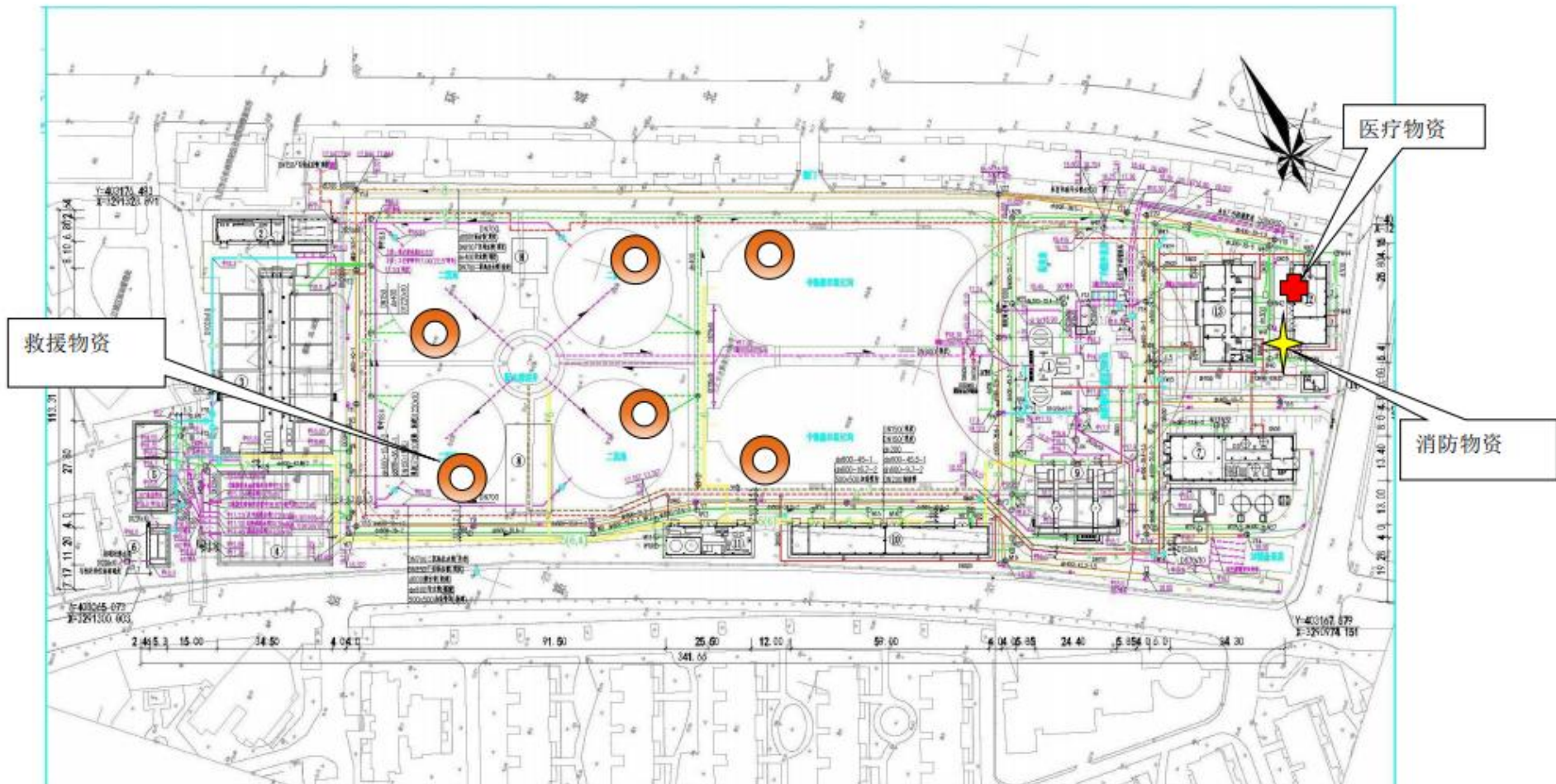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安全风险分布图



附图 4 风险分布图



附图 5 管网图



附图 6 物资分布图